



巴蜀乡土建筑丛书

巴蜀屋语

乡土建筑文化梦游之语

季富政 / 著

中央文献出版社

西南交通大学学科发展工程项目资助出版

巴蜀乡土建筑丛书

巴蜀屋语

乡土建筑文化梦游之语

季富政 / 著

中央文献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巴蜀屋语 / 季富政著. -- 北京 :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1.6

(巴蜀乡土建筑丛书)

ISBN 978-7-5073-3277-3

I. ①巴… II. ①季… III. ①乡村—建筑艺术—四川省
IV. ①TU-88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83952 号

巴蜀屋语

著 者/季富政

责任编辑/于俊道

出版发行/中央文献出版社

地 址/北京西四北大街前毛家湾 1 号

邮 编/100017



设计制作/天峰文化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成都市天金浩印务有限公司

889×1194mm 20 开 8 印张

2011 年 7 月第一版 201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073-3277-3 定价: 180.00 元 (全四册)

本社图书如存在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大雅和顺”

——季富政与他的西部乡土建筑系列

(代前言)

案头上是几本从成都邮来的新书，还散发着油墨的清香。其中两本是季富政先生的近著：一本《中国羌族建筑》，一本《巴蜀城镇与民居》。两部都是大16开本，厚厚的摞在一起，特别的显眼。10多年前，季先生在建筑系里教美术时，就对四川民居颇感兴趣。我的影集里保存着一张老照片，拍的就是他进行传统民居调查时的情形。我依稀记得，那是一个暑假，他拉着我在峨眉山里逛老房子，在一个叫凉风岗的地方与一位80多岁的老人谈旧事，被我抓拍的。

季富政是西部建筑学界的一位奇人。季先生的故事

很多，出奇的也不少。季先生是重庆人，和我同乡。他本是学美术出身，却一直对传统建筑着迷，后来干脆就一头扎进了建筑文化学里，尤其擅长地域建筑文化研究。他当初写生时积累的资料和常去的地方，成了后来进行建筑研究的重要线索和依据。他比谁都勤快，云、贵、川三省，他的触角深入到了乡镇；他比谁都“笨”，人家拿相机“咔嚓”“咔嚓”猛拍，他用得最多的却是那支钢笔，不知疲倦的一笔又一笔地画；他比谁都怪，人家是建筑学院正规军，他是半路出家，野路子。他不但研究方法怪异，连说话作文章写书都与众不同，除了巴蜀人特有的一股鬼气外，还有另一种特别的味道。这种味道，不和他摆龙门阵（四川方言，意即“聊天”），不读他的文章和书是很难体会到的。

季先生特别健谈，无论是新朋友还是老朋友，也不管是地方长官还是农民汉子，但他是一股重庆口音的四川话。这不能怪他的顽固，他曾经也试着用普通话授课，末了却是同学们强烈要求他说四川话，因为他讲普通话让同学们费解。有了这次经历，他话中的四川味更足了，与他所研究的四川场镇和民居也更近了。这也许就是天意？乡音，乡土，乡巴佬，季先生血液里注定就有着与之亲和的载体。为此，先生曾在《巴蜀城镇与民居》的后记中坦言：“身为巴蜀人，太爱巴蜀事。离之不得，眷恋太深。母亲分娩我于盆地，盆地即我母亲，赞颂她的音容笑貌、裙罗衣衫、勤勉艰辛、智慧灵巧自是为儿的本分。”巴山与蜀水，拳拳赤子之心，笃笃学者之情，共同造就了一位

研究西部乡土建筑的怪杰。

老前辈罗哲文先生在《巴蜀城镇与民居》一书的序言中写道：“巴蜀山川，钟灵毓秀，物华天宝，人文荟萃。几千年悠久的历史，遗留下丰厚的文物古迹。古代建筑文物中的汉阙、悬棺、栈道、画像石砖……等等堪称全国之冠；自明末清初以来，各省移民汇聚巴蜀，300多年间交流融合于天府盆地之中，造就了新的巴蜀人开拓、进取、奋发的创造性精神，使建筑艺术呈现出一派繁荣、兴旺、兼容并蓄的独特风格，发展了历史悠久的城市、村镇、民居传统。随着历史的车轮前进，时代的演变，逐渐在建筑艺术与科学方面创造出了巴蜀城镇、民居的鲜明特色，构成了巴蜀文化中的重要组成部分。”罗先生是四川宜宾人，抗战期间加入了辗转入川的梁思成、刘敦桢先生领导下的中国营造学社。可以说，他在梁思成、刘敦桢等先生的指导下，是第一批以科学方法研究本土本乡传统建筑的四川人。可惜的是，罗先生很早就离开了四川，他的研究注意力过多的集中在巴蜀以外的地方。这是四川的遗憾，却是国家的幸事。

灿烂辉煌的巴蜀地域文明等不及出现第二个罗哲文了，季富政先生看在眼里，急在心底。他放弃搞了几十年的美术专业、挺身而出，义无反顾地走上了乡土建筑的研究。10多年来，季先生几乎走遍了整个四川，包括重庆直辖市。巴蜀大地的无数场镇在季先生手里变成了一幅幅精彩绝伦的风景画，每一幅都是季先生用普通钢笔一笔一划地刻画而出的，哪怕是一整块黑色，也都是细钢笔一一画

出，绝非粗笔一挥而就。这数百幅的精彩画面，凝聚了先生多少心血，也从另一个角度展示了一颗巴蜀儿女赤诚的心。

寒来暑往，3000多个日日夜夜过去了，季先生的研究也到了收获的季节。他先后在大陆出版了《四川民居散论》和《四川小镇民居精选》（画册）二著，在台湾又有《手绘四川民居》和《中国传统建筑钢笔画技法》出版发行。再加上刚刚出版的《中国羌族建筑》和《巴蜀城镇与民居》二著，其文字已逾百万，钢笔画数百幅，这是四川，乃至整个西部乡土建筑研究界的一笔重要财富。

羌族是古代西戎牧羊人，最早分布在我国的西北各地，是农牧兼营的部落。羌族具有悠久的历史，3000多年前的殷商时期，羌人就活跃在我国西北和中原地区。据说它还是汉族的前身——“华夏族”的重要组成部分。现在它的主要聚居地是四川省西北部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境内的茂县、汶川、理县以及松潘县和绵阳北川县部分地区。



1987年峨眉山凉风岗民居调研访宅主余存和老人

《中国羌族建筑》一书是国内第一部系统研究羌族建筑的专门著作。它是季富政先生以近10年的时间，从羌族聚居的数十个村寨的数百个碉楼与民居中提取出的典型。书中凡村寨、官寨、碉楼、民居、桥梁、栈道等皆有科学生动详尽的论述。全书图文并茂，有大量实地测绘图，还有季先生精心绘制的数十幅钢笔画。书中运用了历史学、人类学、社会学、宗教学、生态学和建筑学的研究方法，由点到面，全面、准确、多层次地展示了羌族建筑的发生和发展。罗哲文先生认为季氏羌族建筑研究是“填补了系统研究羌族建筑的空白”。羌族村寨主要分布在青藏高原东部边缘，海拔都在1500米以上，境内高山环绕，河流深切。要研究羌族建筑其难度可想而知，季先生经过10年的艰辛终结硕果。

古代的巴蜀，曾经是蚕丛和鱼凫的王国。李白的《蜀道难》中就有“蚕丛及鱼凫，开国何茫然。尔来四万八千岁，不与秦塞通人烟”的著名诗句。广汉三星堆遗址发掘的文物也证实了“鱼凫”并非传说。从殷商时期起，四川的文化就非常活跃，兴盛于汉唐，一直延续到宋明时期。明末清初的战乱和自然灾害的深重，把四川人口锐减到9万人的极限。天灾与人祸，也同时把明季以来渐自衰败的城镇和建筑几乎毁灭。清代建国之初，“湖广填四川”使得巴蜀城镇再度兴起。

“作为城镇与建筑，核心同样是‘湖广填四川’的人。这些人来自湖北、湖南、福建、广东、江西、陕西等省，虽然习尚各从其乡，但经过大量、广泛的通婚，在

人口素质上已具备了南方人精细耐劳，北方人耿直粗犷的特点。诸多习尚已有认同，自然又产生新的经验、新的品种。表现在城镇和建筑风貌上，亦同是南北风格的大融合……正是这些新的品种恰又构成了巴蜀建筑特色。在遍布巴蜀的城镇中亦是同理。尤小场镇显得更加昭著。一目了然者是各省会馆建筑的区别，但它们又相安一场一镇。这就构成了巴蜀场镇杂而有序的空间景观。”季先生在《巴蜀城镇与民居》书中这样分析“新四川”建筑风格形成的原因。同时他又用56个字归纳了巴蜀场镇空间特色：“亲善自然，珍惜环境”，“乱真自然，就地取材”，“多样统一，别开生面”，“寺观馆祠，半城争辉”，“文人经营，约定俗成”，“路即轴线，游刃有余”，“形胜为魂，吉地众愿”。

季富政先生倾10年力开创了整体研究巴蜀乡土建筑之滥觞。但是四川太大，移民与文化太多太丰富，仅场镇就达6000余个。无数美丽而神秘的乡村和城镇在巴山蜀水间等待着人们的发掘，这远非一两个人所能为。所以，季先生又称自己的行为是抛砖引玉，希望吸引更多的人到研究巴蜀乡土建筑中来。他在著作中曾这样诠释研究巴蜀场镇的意义：当若干年后我们的子孙面对西方人“你们四川人原来都住在什么样的城镇和房子里”的问题时，不至于无地自容。

刘杰（上海交通大学建筑系副主任、教授、博士）

2000年12月9日于闵行兰桂园。

目录

前言	/ I	都江堰神谕	/99
巴蜀聚落民俗探微	/1	飘逸的云抬师	/107
巴蜀发现明代民居所产生的联想	/9	西昌的风水眼	/110
川西民居辩说	/17	陪吴冠中先生大巴山写生记	/117
四川明清乡土客栈	/19	关于《老谋深算曾（罾）店子》及《建筑大师徐尚志先生的飘逸之气》等四篇文章的再认识	/121
川西府邸	/27	老谋深算曾（罾）店子	/122
成都邱家祠堂	/35	建筑大师徐尚志先生的飘逸之气	/130
峨眉塘房“陈始皇”近代民居	/47	峨眉山寺庙与民居	/136
创造世界最大的羌族聚落群城市形态	/53	密林中的风建筑	/144
成都民居文化散打	/57	后记	/148
成都市井民居窗口	/75		

巴蜀聚落民俗探微

北方人入川，惊异川中无屯子、村庄而只有市街形态的聚落场镇。此真可谓“旁观者清”，一下就看准了四川传统村镇形态和北方乃至全国不同之处。为什么会在四川出现这种景况？显然，它是地域辽阔的中华版图多元文化、多社会因素构成的人文地理现象。同时也是一种区域建筑及文化现象。更是惟巴蜀地区独有的空间现象。

巴蜀地区无自然聚落现象范围

清代初期，清朝在四川疆域上作了很大调整，把明代所辖与陕西、湖广、贵州、云南等省相邻的部分辖区调整给了上述诸省。如：“康熙四年(1665年)改乌撒府隶贵州”(赵尔巽：《清史稿》卷六十九)。“雍正四年(1726年)，因四川东川府与云南军甸州接壤，兵部复准改隶云南就近管辖”。“雍正五年(1727年)镇雄府、乌蒙府亦同时改归云南管辖”。“雍正六年(1728年)四川所属遵义府改归贵州省管辖”。“雍正十三年(1735年)四川夔州府所属之建始县、改归湖北施南府管辖”。(以上所述引自王刚《四川清代史》。)

以上所述是想说明清代以前四川所辖疆域较大，恰是这些地方。经笔者考察，其文化现象和四川盆地汉族居住区域无本质差别，其中包括传统民居及传统村镇形态，理应属同质形态。

对这种现象范围更明确一点：即北起广元、巴中、达县地区，南至贵州遵义、毕节、威宁地区部分，东起万县地区，西南至云南昭通、东川、镇雄、会泽地区部分，包括四川盆地全部(藏、羌、彝、土家、苗等少数民族除外)。范围内以汉族为主，人口一亿四千万以上。与此同步的其他形态，如衣饰、语言、饮食、民俗、习惯等社会因素也同质同形。即大部分西南官话范围，这样，作为物质民俗之首的建筑现象则难以独立于渊薮之外。亦即这些地区，基本上也少见自然聚落，多分散民居及以市街形态出现的特殊聚落场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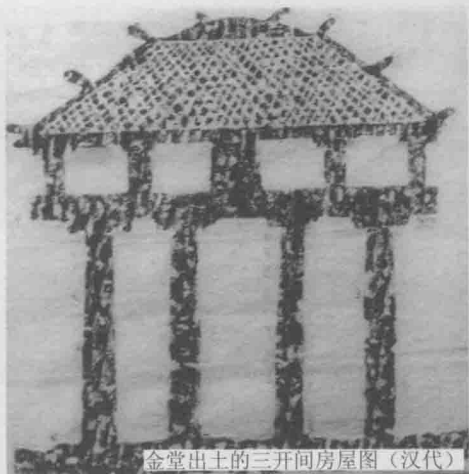
上述地区凡与少数民族毗邻，尤其藏、羌、彝地区，一过界，便是截然不同两重天。汉族一边，以场镇聚落特征出现，另一边则全然传统自然聚落分布。这样的空间反差表达了民族个性，也反衬了巴蜀地区独特的汉族空间区域个性。不仅如此，在各自的聚落内部、民居也呈全然不同的个性形态，即从里到外各属一个空间系统。

从“百姓爱幺儿”民俗说起

流传在四川汉族地区的一句俚语：“皇帝爱长子、百姓爱幺儿”，可谓深入人心、脍炙人口。何以此俗具有持久的生命力？它对居住形式及村镇发生发展有何影响？其深层背景何在？

此俗据历史学家考释：春秋时期甚至商朝始，在中原地区、生产力呈上升之势，自然因素对于民居及聚落形态的制约逐渐下降，经济及文化日趋发达，社会与文化因素在聚落发展中逐渐取代自然因素的影响。同时封建时代国家机构渐之形成、帝王的嫡子进而嫡长子有了王位的继承权。而庶子则被分封。历史学家认为：“分封就是分家，分家还意味着儿子们分领土地分散居住”。分家亦是分氏，姓氏也就在那个时期开始形成。庶子即与嫡传正宗相对的旁支，后泛指百姓众民，即庶民百姓。既然皇帝王位长子可承袭，那么百姓的依靠，养老送终的赡养则只有依赖儿子了。最小的儿子是弱势群体，是父母最疼爱的、最需要扶持的。所以，民间“爱么儿”自是必然，老人赡养也顺理成章视小儿子的居住地为主要居住地。这就制约了围绕长辈住宅组团居住，从而形成聚落的契机。自立门户的其他儿子们则散居在他们的土地旁边，散居格局于是发生。

我们讨论的是区域聚落的形成及民居现象，上述与此何关？是的。当时中原这种现象很普遍。然而自秦统一四川后，大量中原移民入川，自然通过军事征服也把这种民俗“制度”，通过最有力的组织形式保证，在巴蜀地区推广开来。此俗在成都牧马山出土的著名东汉画像砖庭院图中得到印证。此庭院和现在四川民间绝大多数庄园在布局与空间上神形同质。同时和当时中原如“河南郑州出土的汉墓空心砖上刻有前后院的住宅”（刘敦桢主编《中国古代建筑史》，1984.6二版）同质同形。说明四川汉代庄园与中原住宅有血缘关系，是一种分散居住现象在汉代还同步在推行的事实。理应是秦统一四川在住宅民俗上的延长。刘敦桢甚至认为：“川中路程，每公里折合2.5华里……疑川省各地里数乃秦、汉所定，相沿迄今未改”。（刘敦桢文集，三，255P）然而到了后来，中原出现了大小聚落。显然，那是宗族



金堂出土的三开间房屋图（汉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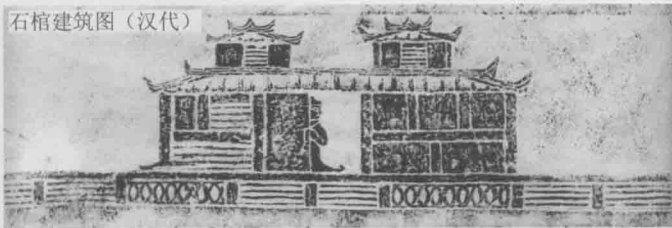


四川合江出土的石棺庭院图（汉代）



四川合江出土的石棺天门图（汉代）

石棺建筑图（汉代）



四川荣经出土的汉代建筑局部图（汉代）



四川郫县出土的石棺中的多类型建筑组合图（汉代）

血缘关系结合起来的村庄，是封建时代高潮期的一种物质鼎盛现象，是生产关系发生变化的空间佐证。与期同步事象如理学、科技、绘画、易学、城市建设等也呈现高度发达状态。比如，宋代山水画中，出现了其他朝代罕见的非常讲究的聚落形态描绘。且是山水画中房屋表现的一种时尚。四川的历代山水画中却没有发现聚落表现，多是单户散居现象，直到当代。

然而在巴蜀地区，在住宅的民俗上，仍然还在沿袭着秦汉以来的居住模式，即单家独户散落田野过着自由自在的农耕生活，继续“其风俗大抵与汉中不别……小人薄于情理、父子率多异居，其边野富人多规固山泽”（《隋书·地理志》）的不依赖血缘纽带的独居形式。

至宋代，宋太祖发现了这一问题，《宋史》言开宝元年六月，宋太祖下令“荆蜀民祖父母、父母在者子孙不得别财异居”。二年八月丁亥又诏：“川陕诸州察民有父母在而别籍异财者论死”。一直到清代，这种别财异居，人大分家俗风仍势头不减。直到新中国成立，即北方人入川见到的景况。可见宋代山水画中表现的中原聚落在宋朝皇帝眼中是文化正宗，巴蜀地区分散居住的现象是“小人薄于情理”，是抛弃父母的不孝道行为。

一定程度上讲，这是先秦中原居住文化在中原以外地区大规模的传承，后来中原这种民俗文化消失了，反而在巴蜀地区得到全面系统的传播与承袭。实在也同是中华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一种叹为观止的奇观。亦可称巴蜀地区还在传承几千年来的中原居住文化。

巴蜀地区一些聚居现象

我们说村落即聚落，是同一个意思，即以农业为主的，星罗棋布分散在田野上的一种物质空间组团现象。开

头只是遮风避雨，抗御寒暑的基本居住功能要求。而且这种形成是以血缘关系作为纽带聚族而居的，在巴蜀以外地区一直延伸至今，是农村常见的聚居形式。无论聚落发展到多大规模、无论内部空间组织如何反映宗族结构井然有序的完善，封建伦理仪轨构成划分如何尊卑分明，谱系层面应对如何空间有致，终不过血缘关系空间化的极端而已。这种现象在巴蜀地区农村和城镇是不多见的。如果说有这样的家族结构空间，则追求的是另外一种特殊的空间形态寨堡。如隆昌云顶寨、自贡三多寨等等，上述成一族、多族组合成松散的聚落。起因多为躲避农民战争的威胁，而不是生产生活的肌理性发展。时过境迁它们必然衰败，何况这些寨堡旁边最终还是形成了场镇。

恰不少城镇街段，小片区出现血缘纽带构成的空间现象，如巫山大昌有“温半头”、“兰半边”，忠县洋渡有古家几弟兄相邻组团的街道民居等等。此正是本文核心追寻的巴蜀聚落走向的另一个层面巴蜀场镇，一种以市街形态出现的多元结构聚落终于凸现。

自秦以来，巴蜀地区基本上是一个移民社会，此况直到20世纪中叶三线建设、移民运动不断。古代移民多地缘加血缘关系的迁徙，两千年来，无论来自全国什么地方的居民，一到四川，便不由自主地随乡入俗遵循“人大分家”习俗开始分散居住。自然，他们失去了血缘聚落于田野机会。但也出现了相邻较近，视听可达的地缘性大聚居

现象，如成都东山五乡，荣昌，隆昌县交界地区，西昌黄连乡的客家人大聚居格局等，但终不是传统的聚落形式，而只是地缘散居较近的一种形式而已。这种形式在四川境内还有湖南、江西、安徽等省移民的各自散居较近结合，从而在时间形态上同步也产生了语言岛现象。但它和以血缘为纽带的空间组合有本质区别。何况不是聚落。

但是，在巴蜀地区南部，即与云贵高原接壤的边缘汉族地区，渐次出现了散居与聚落过渡的空间现象：一是民居有规模的组团现象出现。二是有祠堂昭示这是以血缘关系形成的组团。三是场镇数量开始减少，说明场镇一些功能被聚落取代。四是生产力较低、经济文化滞后、自然因素对民居及聚落的形成起的作用更大。五是巴蜀“人大分家”的民俗约制力在边区已呈强弩之末。此况拿发达的巴蜀文化中心地区的云阳县凤鸣镇彭氏宗祠与民居关系比较：彭氏民居散布宗祠周围，虽然构成了以宗祠为中心的空间格局，但彭氏血缘关系终没有以组团形式通过聚落表现出来。

至于当今我们在农村看到的民居组团貌似聚落的现象，多是清末以来，封建王朝解体秩序混乱，分家民俗渐次失去约制力的一种外在表现。只要深入进去，就能体验到和北方血缘聚落不是一回事。是一种毫无规矩可言的随意乱搭乱建现象。

地缘、志缘、血缘关系构架市街聚落

巴蜀地区究竟何时开始出现市街形态聚落进而形成城镇的?史学家各说不一。有学者认为春秋战国时期,有学者认为是秦统一巴蜀中原移民入川后,原土著聚落被中原“别财异居”习俗冲散,单家独户的农民强烈的交流、交往、交易要求,聚落开始以市街形态出现,同时中原治城格局渐渐渗透巴蜀城镇,尤其是县治所在地以上城镇,只要地形允许,必出现南北、东西两大轴线街道,并为公共建筑与民居框定了分布格局,此况实则形成了城市的最初构架。自然“聚落”这一概念同时已经消失。而我们要探索的仍是聚落形态。它不过是以市街形态出现,哪怕它最后衍变成城市。但它的构成特征中仍残留着血缘的内在因素,这就是场镇。

巴蜀场镇在清末已达四千多个,数全国第一,理应是城市之下的一个空间规模级别,或者说是数量巨大的一个内涵丰富的多元素构成的市街聚落体系。基本构成框架可归纳成地缘、志缘、血缘三大领域。我们从公共建筑的一般分类中可以窥视一些端倪:(如右表)

恰好在场镇中的血缘关系这种在农村的自然聚落必须的内在纽带建筑祠堂,即宗祠之类在巴蜀场镇中较少发现。它们仍然孤立地多分布在农村,与散居的家族民居不形成组团,遥遥相望即可。此况反证巴蜀场镇不以血缘为

主体结构的状态及事实,故无血缘性公共建筑的大数量发现。但不少场镇形成同一姓氏、家族小片区、小街段的民居集体排列组团现象,则是对远古农村血缘聚落的眷恋,如巫山大昌“温半头”,“兰半边”等。若以地名学的角度观察,诸如李家场、马家场、文家场等,不少是该姓居民场镇最早入主者、创建者,后来便以姓氏呼之。但没有发现一姓一氏最终覆盖场镇者。形不成场镇者,则以某家院子、某家朝门、某家林盘称之,即成散户。



关于儒、道、释三家公共建筑在巴蜀场镇中的地位与构成,则视具体情况而定。总的情况是佛教寺庙较多,道观其次,还没有发现有文庙、孔庙之类。至于相当于衙署等行政性质的公共建筑,则为罕见。

巴蜀移民社会生存之道,在过去更多的是同乡、同道的协调与帮助。帮助靠“帮”,即集团、帮会。清末民初四川哥老会的发展,可以说是这种社会形态的一种极致、一种畸形形态。良性的发展则是团结,不排外。空间状态是虽错落却有致,组团较杂却有序可循。这仍然有市俗即市井市民性格因素在里面。它使人联想到西安半坡村落:一个大房子周围辐射出几十个小房子来。那些场镇街道上的会馆、祠庙大房子周围不也围建了若干小房子民居吗?民居中的居民身份不也与大房子息息相关吗?它们之间的缘分不也是一种尊卑观念的流露吗?

散居得以延续的综合因素

上述“别财异居、人大分家”的民俗以及父母随小儿子居住现象,导致巴蜀农村散居为主、无法形成村落,成为一个促进场镇发达的主要因素。这样的现状原因当然不止于此。

笔者认为:分田到户仍然是当今提高生产力的最佳方式,可以想像,两千多年前在巴蜀之地就开始萌发了靠近

自己耕种地居住的习俗,无论土地是谁的,或者是佃农。这和分田到户形式上一致了。劳动效率也提高了。显然,从而形成的社会关系即生产关系大大先进于家族式的集体生产活动。这种生产关系带来的社会进步必然使这种关系得以延长。

清代“湖广填四川”的移民运动的土地政策是“插占为业”,实则是谁先来谁就可以多占土地。先来者土地的宽阔为后来的后人分家、土地租佃都创造了分散居住、利于生产的条件,无形中又延续了“别财异居、人大分家”的民俗。于是,聚落仍然无法形成,血缘性的房屋毗连而居,组团相拥没有生存的土壤。

20世纪中叶的合作化运动企图改变这种生产关系,结果导致生产方式改变,生产力水平下降。掀起的“大兵团作战”,有的地方已经开始集体居住,至大跃进晚期,国家经济到了崩溃边缘,不仅聚落没有形成,还导致毁灭性灾难。改革开放后,又回到了分田到户的境地。结果可想而知,融融乐乐的天国又出现了。

上面叙述这样多,都是论证民俗是一个不可忽视的方面。虽然它是表象,对于巴蜀民居与聚落的形成,和其他地方比较,很可能有时超越了其他的主要方面,众所周知,聚落形成有自然因素、地理、气候、地形、地貌、地质、材料等,社会因素有宗法、伦理、血缘、家族、宗教、风水、习俗等。然而,这些关系有时不是等分地在影

响聚落的形成。在特殊的地区，某一特定的时间，在特定条件下，某一方面的因素所起的作用和影响甚至会超越其他。

一种广义文化与民居及聚落，分属形而上与形而下的不同观念。形而上的观念经历史沉淀一经形成，便渗透到生产生活各个领域，左右着人们的生活，影响着民居及聚落这种物质形态及周边的环境。这是历史现象也是空间事实。

回到研究的原点

什么叫研究？研究就是探谜、解谜，去追究一些现象是怎样形成的。而现象的发生及过程即是原点，亦即谜底。离开了产生聚落的农业封建时代背景，离开当时的生产力、生产关系，以及由此产生的社会因素，包括民俗因素，孤立地、片面地、非区域地看待一个问题，显然总是矛盾百出的。

高等建筑学、规划学的教育中，凡涉及此类问题的学风，弥漫着一股知其然不知其所以然的快餐文化。症结问题在不想下工夫上。如当代沿马路两侧毫无制约的建房问题，城郊结合部快速组团建简易房出租的问题。当我们研究这些问题的时候，能不能够回到聚落的原点上清理一下思维，看农业时代有序的空间组织，深厚的文化铺垫是如

何施展智慧的。这就需要我们多花些时间作调查，多费脑筋去思索。成长期和寿命是成正比的，有的东西可以快一点，有的就不行。建筑创造活动整个就是漫长的人类文化追求的目标之一。然而它又有区域性的世界性差异。中国民居之所以在世界上占有一席之地，本质在区域创造活动上，原因就在于它的漫长，没有漫长是谈不上积淀的。积淀是需要时间的。只有通过漫长，它才会醇发出永恒的魅力。这就是一个事物永葆青春的文化寿命根本。当然，“一万年太久，只争朝夕”。当我们解决了人们迫不及待的转型期物质急需后，没有更多的空间去作实验性的开发，并触及到开发的土地极限后，可以预见，人们将回到认识问题的原点上。

巴蜀聚落及民居经两千多年流变，适成现状，给人深刻印象的就是太漫长了。其民居风俗的影响几成颠扑不灭的定律，雷打不动坚定地甚至顽冥地走自己的路，原点就是它有这样生存的土壤，结果创造了个性，创造了清末全国最多的市街聚落场镇。一二十年就把中国万千城市全部更新完毕。所以，万千城市必定一个样，喜否、悲否？留待漫长的后代去评说。

巴蜀发现明代民居所产生的联想

巴蜀地区无自然聚落的原点研究，其建筑文化基因在单体民居的发现与挖掘上，本文就明代民居为契机展开联想，以求证这一推测。

秦统一巴蜀之前，巴蜀地区乡土建筑究竟是什么模样，至今没有像东汉著名的牧马山出土的“庄园画像砖”一样的可视图像展现在世人面前。

2010年5月19日华西都市报02版报道：“在公元前1200年—900年，成都金沙遗址祭祀区东部7层下，发现一个建筑基址，有9个柱洞，柱洞均为圆角方形，边长0.45米，深度约1.3米，整个建筑遗址平面呈长方形，西北—东南向，与当时北面河流的方向一致。”

对这个发现，中国著名建筑考古学家杨鸿勋教授认为：“那9个圆角方形柱洞遗址之上矗立着一座神圣威严的‘古蜀大社’，长长的台阶，盖满草或树皮的斜屋顶。”

金沙博物馆负责人认为：“这是一座古蜀王国最鼎盛时期建筑的真面目”。时间在商代晚期，废弃在西周前期，即公元前200年—公元前900年之间，使用时间近300年……可以称之为“木构高台祭祀建筑”。

当然，以上现象也有争论：有人认为是一个简单的木质平台，或为9根图腾柱。由于资料有限，至于柱距尺寸、柱洞1.3米深度埋进木质柱体300年的潮湿易腐问题，或为石质近似柱础的下埋问题，建筑高度的问题，均是一

个谜。

杨教授是我国建筑考古学的创始人，治学以严谨著称。他的研究成果表明了“木构高台祭祀建筑”是一处神圣的祭祀建筑，他取了一个“古蜀大社”的名字，来自《史记·封禅书》及《淮南子》黄帝时期，神农时期对于明堂形制和使用功能的理解和借鉴。他进一步论证道：青海喇家遗址的祭坛和成都金沙遗址的9柱洞建筑遗迹，是目前发掘到的先秦时期仅存的两处具有祭祀建筑的遗址。“我曾对1000年前的日本鸟羽遗址九柱洞遗迹（社）进行过复原。发现这个建筑的构造和建筑形式，与青海喇家遗址的祭坛和成都金沙遗址的9柱木洞建筑遗迹几乎一样”。他推断“古蜀大社”与代表中国历史的中原文明是一致的。

上论可以认为：在巴蜀建筑的原点研究上，又出现了探索先秦时期建筑的契机。尽管历来建筑考古的信息不断，终少见有全形态的空间图像复原，而多是一些文字表述推测。

当然，秦以后，汉画像砖、画像石、崖墓等雕刻的建筑形态，尤其是以雅安姚桥汉阙为代表的一大批反映当时的建筑信息被发现后，人们对汉代巴蜀地区的建筑及它的多样性、辉煌性已无甚怀疑。

关键是唐至明一千年大段建筑历史，尤其是乡土建筑历史，留给社会的是一片迷茫。所以现在社会上言必称巴